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康众医疗

股票代码：688607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畅城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113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亚欧路28号琪瑞大厦433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康众医疗、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暢城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减少超过5%的权益变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暢城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暢城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113 室
董事	李家庆
公司编号	1405953
类型	外资股东
成立时间	2009 年 12 月 28 日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业务

暢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LC Continued Fund IV, L.P.	100%

(二)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亚欧路 28 号琪瑞大厦 433 号
法定代表人	欧阳浩
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4MA77DH4X9C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它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04-22 至 无固定期限
联系电话	010-89139745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3.33%
2	霍尔果斯君联博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7%
合计		100.00%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暢城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家庆	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二）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浩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男	中国	北京	无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暢城有限公司和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为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和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康众医疗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暢城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3,089,380	14.85%	9,576,746	10.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89,380	14.85%	9,576,746	10.87%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055,490	5.74%	3,695,429	4.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55,490	5.74%	3,695,429	4.19%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8,144,870	20.59%	13,272,175	15.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144,870	20.59%	13,272,175	15.06%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和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累计变动减少超过 5.00%。

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7 月 1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1,610,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83%；2022 年 7 月 6 日至 9 月 6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612,695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0.70%。2022 年 11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650,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3.01%。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暢城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2 年 2 月 17 日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160,000	1.32%
	集中竞价	2022 年 7 月 6 日至 2022 年 9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442,634	0.50%

	询价转让	2022年11月11日	人民币普通股	1,910,000	2.17%
	合计	-	人民币普通股	3,512,634	3.99%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2年2月17日至2022年7月19日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0.51%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6日至2022年9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70,061	0.19%
	询价转让	2022年11月11日	人民币普通股	740,000	0.84%
	合计	-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61	1.54%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期间	交易价格区间	交易股数(股)	变动比例
暢城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2年7月7日至 2022年7月19日	23.94元/股至 32.52元/股	700,000	0.79%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6日至 2022年9月6日	26.15元/股至 35.51元/股	442,634	0.50%
	合计	-	-	1,142,634	1.30%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2年7月7日至 2022年7月19日	23.94元/股至 32.52元/股	340,000	0.39%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6日至 2022年9月6日	26.28元/股至 35.70元/股	170,061	0.19%
	合计	-	-	510,061	0.58%

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盖章）：暢城有限公司

董事：李家庆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盖章）：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欧阳浩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1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生物纳米园A2楼、B3楼501室
股票简称	康众医疗	股票代码	6886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畅城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畅城有限公司：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113室 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亚欧路28号琪瑞大厦43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8,144,870股 持股比例：20.5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3,272,175股 持股比例：15.06% 变动数量：减少 4,872,695股 持股比例：减少 5.5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盖章）：暢城有限公司

董事：李家庆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盖章）：霍尔果斯君联承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欧阳浩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1日